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信市监〔2024〕44号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关于确定信阳市第一批中小学知识产权 普及教育实验基地的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教育体育局：

为贯彻落实《信阳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规划（2022-2035年）》，按照《信阳市中小学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实验基地建设方案》《关于开展首批信阳市中小学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实验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经学校自愿申报、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及教育部门推荐、专家评审，确定信阳市羊山中学、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固始县第二初级中学、罗山县彭新镇初级中学、罗山县楠杆镇初级中学、息县第十一小学等6家学校为信阳市第一批中小学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实验基地。

望入选学校认真组织，积极开展中小学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实

验基地建设工作，发挥基地的引领带动作用，加强中小学生的知识产权意识和创新意识培养，为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储备力量。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2024年4月25日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4月25日印发
